檔 號: 保存年限:

教育部 書函

地址:10051臺北市中正區中山南路5號

傳真:(02)23976980

聯絡人:孫菊英 電 話:(02)77365739

受文者:國立清華大學

發文日期:中華民國100年5月27日

發文字號:臺文(三)字第1000084851B號

速別:最速件

裝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:

附件:招生簡章(0084851BA0C ATTCH2.TIF,共1個電子檔案)

主旨:為西班牙韋爾瓦大學提供我學子2011-2012學年碩士獎學金事,請於本(100)年6月20日前推薦符合申請資格之候選人1名參加甄選,請查照。

說明:

訂

- 一、依據外交部歐洲司100年5月13日外歐一字第10004300390 號轉電表及所附駐西班牙代表處100年5月11日ESP0122專 號電報辦理。
- 二、旨揭獎學金名額10名,由該校提供免學費及在西國保險費 ,其他費用自理。另本部將函請外交部洽該校,爭取提高 獎學金待遇。

三、申請者應具條件:

- (一)符合本獎學金簡章規定資格者。
- (二)具中華民國國籍者,且在臺、澎、金、馬設有戶藉。
- (三)在國內西語系所或西語開課大學及技職校院修業品學兼 優者。
- (四)大學或技職校院98年下學期99年上學期學業成績加總平均80分以上者。
- (五)此段期間可以出國者。

四、應繳申請文件:



- (一)中華民國身分證正、反面或護照影本。
- (二)98年下學期99年上學期學業成績加總平均80分以上成績單。
- (三)申請表格。
- (四)大學學位證書(此證書需要公證,附西班牙語翻譯及西班牙和臺北雙方認證)。
- (五)西班牙語能力測驗證明。
- (六)簡歷。
- (七)兩封推薦信。
- 五、薦選原則:本部至多推薦20名,報名人數如逾20人,本部 將在各校推薦候選人中,以西語能力測驗等級較高者前20 名為本獎學金候選人,送駐西班牙代表處參加甄選。西語 能力測驗等級共分6級(A1,A2,B1,B2,C1,C2)。

六、其他注意事項:

- (一)請備函檢齊申請人文件,於100年6月20日前寄達本部國際文教處。
- (二)本案限由國內西語系所或西語開課大學及技職校院函轉 ,概不受理個別申請人送件。
- (三獎學金申請人資格由該校及駐西班牙台北經濟文化辦事 處共同審核,獲核錄取者由該校逕發通知函。
- (四)錄取名單公布後,請 貴校於行前提供學生研習期間必要資訊,協助學生入學申請,負責此間學生安全輔導,如有相關問題,請逕洽韋爾瓦大學西亞文化中心,電話:(0034)959-218-194,(0034)637-033-799,電子信箱
 - : grace@uhu.es (A/A GRACE
 - SHUM), david.vazquez@sc.uhu.es(A/ADAVID VAZQUEZ)或駐西班牙台北經濟文化辦事處,電話
 - : (0034) 91-571 84 26, (0034) 91-571 46 78, 電子信箱: oficinataipei@gmail.com(A/A LUIS LEE)。



七、檢附本獎學金招生簡章及申請表乙份計9頁。

正本:國立臺中教育大學、華梵大學、世新大學、國立臺灣大學、國立臺灣海洋大學、中國文化大學、國立中興大學、南華大學、國立中央大學、中山醫學大學、銘傳大學、國立臺東大學、國立臺南大學、高雄醫學大學、東海大學、國立成功大學、國立臺北藝術大學、國立清華大學、國立嘉義大學、臺北市立教育大學、長榮大學、大葉大學、亞洲大學、逢甲大學、大同大學、國立中正大學、實踐大學、中原大學、中華大學、國立中山大學、淡江大學、國立暨南國際大學、國立高雄師範大學、義守大學、國立直蘭大學、輔仁大學、國立東華大學、元智大學、國立政治大學、玄奘大學、國立臺灣藝術大學、國立臺灣師範大學、國立交通大學、國立聯合大學、東吳大學、國立臺北大學、國立臺北科技大學、國立屏東科技大學、朝陽科技大學、弘光科技大學、南臺科技大學、輔英科技大學、台南應用科技大學、楊德科技大學、景文科技大學、國立屏東商業技術學院、國立動益科技大學、德霖技術學院、南亞技術學院、清雲科技大學、北台灣科學技術學院、聖約翰科技大學、國立臺北商業技術學院、致理技術學院、國立臺中技術學院、報東科技大學、美和科技大學、國立雲林科技大學、僑光科技大學、龍華科技大學、康寧醫護暨管理專科學校

副本:外交部、駐西班牙台北經濟文化辦事處、駐西班牙代表處

100/05/30 08:26:04

不是是

訂

裝

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單位主管決行

: